



如所周知，擇優取錄是大家都能接受的大學收生準則，而在公立大學學位高度短缺的情況下，這幾乎已成為唯一公認合理的準則。從社會的整體利益來說，錄取優異的學生讀大學，就等於提高納稅人金錢的運用效率。但我們不應忽視這個做法所帶來的另一後果。即是由於一部分人

接受了大學教育，資質較佳的被取錄者和未被取錄者之間，將來就業時在收入、學問、地位等方面，本來就會存在的差距，必更將擴大，因而造成社會上的更不平等。社會人士常常呼籲政府增加撥款，提供更多資助學位，以減輕大學學位不足的壓力。其實，要解決這個問題，增加撥款只不過是一種方法，大學學費過低所產生的流弊是

應當正視的。要知道本港大學目前所收的學費還不及學位成本的百分之十，清貧學生又可以向政府助學金聯合委員會申請助學金和貸款來支付學費和部分生活費，因此學生實際所付出的數目恐怕還不到全部成本的百分之五。

對納稅人來說，大學學位是相當昂貴的，因此學位的增長率不能輕易提高。但對學生來說，讀大學的

少數而已，社會並沒有必要為他們而降低整個學費水平。

在現行收費政策下，第三間大學的成立，將會使高等教育的公共開支大大增加，因而從長遠來說，要再進一步增加大學學位便很困難了。但高等教育學位的穩步增加，對香港經濟和社會的發展却又是很重要的。所以，現在應該是檢討高等

大學學費面面觀

□士贏

教育資助
學位收費
政策的時
候了。大

得益于非常之大，因此他們自然不斷參加考試，爭取入學機會，由是造成過度、甚至不必要的競爭壓力。對不成功的考生來說，他們的努力是白費的，這是整個社會的損失。

但對小部分獲得大學取錄的考生來說，則付了很低廉的學費，就可以獲得長期賺取高水平工資的能力，非常划算。所以，從社會整體看，這不見得是一個公平的制度。況且

學及理工撥款委員會委實應該用開放的態度探討適當地和逐步調高學費的可能性，同時自然也必須研究怎樣相應提供充分的貸款和助學金，以使中下階層家庭的子女也同樣能接受大學教育。這樣一個政策，從長遠來說，不但符合社會總體經濟效益，而且可以加速高等教育的發展，同時也是促進社會平等和合理的。